



聖芳濟各書院

St. Francis of Assisi's College

香港 粉嶺欣盛里一號
1, Yan Shing Lane, Fanling, N.T., Hong Kong

(852) 2677 9709 (school)
(852) 2677 9759 (fax)
principal@sfac.edu.hk

人縱然賺得了全世界，卻賠上了自己的靈魂，為他有什麼益處？(瑪16：26)

家長通告第1/2026-2027(A)號

私隱政策聲明

敬啟者：

本校非常重視個人私隱，並確保學校於收集、使用、儲存、轉移及查閱個人資料之程序均符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要求。本校處理個人資料的政策及原則如下：

- (一) 學生及其家庭狀況之個人資料將用作學校行政用途，如學生註冊、紀錄、溝通、安排參與活動、申請津貼、提供輔導服務及與政府部門事務有關等的用途，詳見背頁「個人資料收集及私隱政策(學生及家長)」。
- (二) 如所提供的資料不充分，本校可能無法辦理與上文(一)項內所述的有關事宜。
- (三) 本校會將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向有關職員、法團校董會、辦學團體、教育局及其他有關之政府部門或機構披露，作上文(一)項內所述的用途。
- (四) 如學校需使用學生的個人資料作上文(一)項以外的用途，本校會事先取得學生/家長或監護人的同意。
- (五) 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將由校方妥善儲存。當該些個人資料無需再用於上文(一)項的用途時，本校將在合理時間內銷毀。
- (六) 為保學校的員生、訪客及財產的安全，本校在圖書館、訓輔室、辦公室及公眾範圍內安裝了閉路電視。閣下在校舍的合理範圍內，可能受視像監察。有關錄像只供授權人士用於上述用途。
- (七) 學校有機會使用網上視像會議程式進行視像課堂，或與學生群組進行實時網上授課或活動。如有課堂錄影，只作為教學用途。
- (八) 為加強學校與社區的溝通，學校亦會透過不同媒介發佈學校正面訊息，包括出版刊物、印製宣傳單張，製作網頁等。其中內容或會涉及本校學生的一般個人資料，例如姓名、班別、相片、錄像、個人成就(如所獲獎項、考試優異成績)等。
- (九) 學校會採取適當措施以保障持有的個人資料免受遺失、未經許可的使用、修改、轉移、查閱及披露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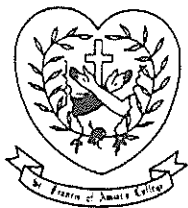
請家長/監護人細閱上列事項後，授權本校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原則收集及處理貴子女之個人資料，並於九月十一日(星期五)或以前於電子通告系統上按鍵簽署確認。家長可自行下載複本保存，如有任何疑問，歡迎致電本校職員查詢。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馬慧茹 謹啟

主曆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



聖芳濟各書院

St. Francis of Assisi's College

香港 粉嶺欣盛里一號
1, Yan Shing Lane, Fanling, N.T., Hong Kong

(852) 2677 9709 (school)
(852) 2677 9759 (fax)
principal@sfac.edu.hk

個人資料收集及私隱政策 (學生及家長)

聖芳濟各書院（下稱「本校」）承諾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以保護學生及家長個人資料私隱。為此，本校會採取切實可行步驟，確保嚴格依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有關私隱、資料保密及保安條文的標準，處理一切個人資料。

1. 本校持有的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的個人資料類別

本校持有的學生及家長個人資料只涉及下兩大類別：

- 學生紀錄——包括每一名正在或曾經就讀本校所辦（或與其他教育機構或團體合辦）課程的學生個人資料、學業紀錄、相片、錄音或錄像；
- 家長或監護人紀錄——包括每一名正在或曾經就讀本校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聯絡資料。

2. 保存個人資料

一般而言，學生及其家長或監護人的個人資料將不會保存超過必要的時間。本校會採取所有可行的步驟刪除不再適用於其原訂收集目的的個人資料，除非法律禁止刪除或刪除不符合公共利益。本校並只容許獲本校授權的教職員，在合法合理的情況下，按指定目的查閱所需的個人資料，以回應學生本人日後的訴求，並履行機構責任，為其撰寫並簽發具公信力的在學證明書。

3. 使用各類別個人資料的目的如下：

- 家長或監護人資料——為學校與家長間的聯絡之用。
- 學生紀錄——為學務及行政支援之用，包括入學登記、在校的學業、操行、服務及活動紀錄、公開考試成績、學生獎學金及經濟援助、學生輔導、學生升學及事業發展、校友事務、辦學團體屬下各校作教育研究用途的數據分析。
- 其他紀錄(包括相片、錄音、錄像、家課及作業)——視乎該等紀錄的性質及收集資料的指明用途，包括本校各項服務和活動相關的行政工作，處理入學申請，推廣及培訓活動、購置服務、意見徵詢、對學校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的合法而恰當查詢。

4. 轉移個人資料

未經事先授權，本校絕對不會將收集或保存的個人資料轉移。本校只會根據收集個人資料時（或之前），或已向資料提供者預先聲明收集資料的指定用途，把相關的個人資料，披露及/或轉移給教育局、考試及評核局、合法收集資料的政府部門、本校的辦學團體(主要為教育研究用途的數據分析)等。任何第三方一旦獲得本校披露及/或轉移資料提供者的個人資料，均在法律上負有責任，須將該等個人資料保密。

5. 個人資料的準確性

本校採取適當措施，將所持有個人資料的準確性、完整性及關連性保持在合理水平，以符合個人資料收集用途。本校致力將資料提供者的資料保持準確及適時更新，惟仍有賴資料提供者向本校準確提供所需資料，以及盡快通知本校關於其個人資料的任何錯誤或變更。

6. 查閱及改正資料

資料提供者或其合法授權人可以查閱、更新或改正本校所持有資料提供者的個人資料。詳情可向本校校務處查詢。